2024 年度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单位决算公开

2025年10月10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贯彻落实失业保险政策,指导全市失业保险业务经办;组织实施失业保险费率调整;核定各项失业保险待遇;管理失业保险费、失业保险基金,发放失业保险待遇;建立失业预警机制,开展失业动态监测;实施失业保险内控管理;开展失业保险政策法规宣传、咨询,提供缴费、待遇查询核对和档案管理服务;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下设5个科级内设机构,分别是:综合科、内控信息科、待遇审核科、就业促进科、基金财务科。

第二部分 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 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7 王		支出				
	<i>i</i>	Δ 20% Δ		4-	A 2005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98. 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2. 6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18. 5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1. 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1.0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	27	910. 69	本年支出合计	57	910. 7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2		59			
总计	30	910. 71	总计	60	910. 71		

注: 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 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单位: 万元

	项目						WIE V D I W V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 入	其他收入
类款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关系以	合计	910. 69	898. 07					12. 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8. 56	705. 94					12.6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54. 4	641.78					12. 62
208010	行政运行	531.81	531.81					
208010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22. 59	109. 97					12. 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 36	63. 36					
208050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 79	15. 79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 57	47. 5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	0.8					
208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	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12	101. 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12	101. 12					
210110	行政单位医疗	40. 81	40. 81					
210110	公务员医疗补助	60. 31	60. 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01	91. 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01	91.01					
221020	住房公积金	58. 22	58. 22					
221020	提租补贴	9. 98	9. 98					
221020	购房补贴	22. 81	22. 81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 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类款项	栏次	1	2	3	4	5	6
关系项	合计	910. 71	788. 12	122. 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8. 58	595. 99	122. 5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54. 4	531. 81	122. 59			
2080101	行政运行	531. 81	531. 81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22. 59		122. 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 38	63. 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 81	15. 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 57	47. 5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	0.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	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 12	101. 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 12	101.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 81	40. 8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0. 31	60. 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01	91.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01	91.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 22	58. 22				
2210202	提租补贴	9. 98	9. 98				
2210203	购房补贴	22. 81	22. 81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 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出					
	行			行		决	算数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J. M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国有资本经营预		
	次			次	小计	财政拨款	算财政拨款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98. 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05. 96	705. 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1. 12	101. 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1. 01	91. 0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98. 07	本年支出合计	59	898. 09	898.0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98. 09	总计	64	898. 09	898. 0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 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尖 萩 坝	合计	898. 09	788. 12	109. 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5. 96	595. 99	109. 9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41.78	531. 81	109. 97
2080101	行政运行	531. 81	531. 81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09. 97		109. 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 38	63. 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 81	15. 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 57	47. 5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	0.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	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 12	101. 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 12	101. 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 81	40. 8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0. 31	60. 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01	91.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01	91. 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 22	58. 22	
2210202	提租补贴	9. 98	9. 98	
2210203	购房补贴	22. 81	22. 81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 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月	月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77. 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 4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99. 37	3020	办公费	0.14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津贴补贴	123. 62	3020	印刷费	0.69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奖金	245. 49	3020	咨询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10	绩效工资		3020	水费	0.46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47. 57	3020	电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3020	邮电费	0.14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 81	3020	取暖费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2. 22	3020	物业管理费	19.94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 73	3021	差旅费				
3011	住房公积金	58. 22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 36	3021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 27	3021	会议费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3030	退休费	5. 18	3021	公务接待费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030	抚恤金		3022	被装购置费				
3030	生活补助		3022	专用燃料费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1.04			
3030	医疗费补助	18. 09	3022	委托业务费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10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21. 33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18. 74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 99			
	人员经费合计	700. 66			公用经	费合计		87. 46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 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款项-	栏次	1	2	3	4	5	6
大 歌 歩	合计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 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类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项目支出			
*)/ ₄ +/ ₋ =		栏次	1	2	3		
矢	类款	项	合计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 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单位: 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费合计	因公出国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公劳按付页	пи	(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 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910.71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52.43万元,下降5.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人员及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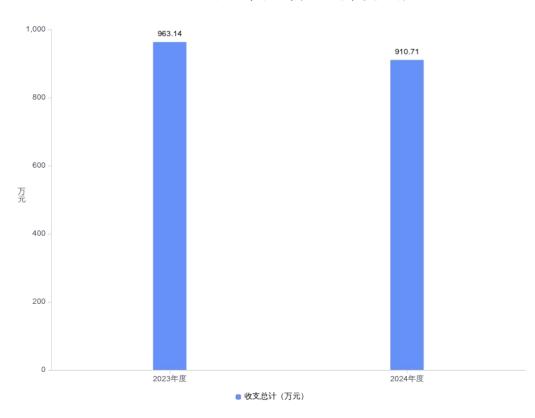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 910.69 万元, 与 2023年度相比, 收入合计 減少 52.45 万元, 下降 5.4%。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 898.07 万元, 占本年收入 98.6%; 其他收入 12.62 万元, 占本年收入 1.4%。

1.4%, 其他收入

■ 财政拨款收入
■ 其他收入

98.6%, 财政拨
款收入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 910.71 万元,与 2023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45.83万元,下降 4.8%。其中:基本支出 788.12万元,占本年支出 86.5%;项目支出 122.59万元,占本年支出 1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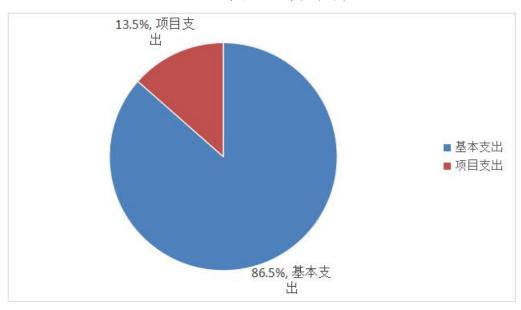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898.09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58.45万元,下降6.1%。主要原

因是在职人员减少,人员及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98.07万元,比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58.47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 在职人员减少,人员及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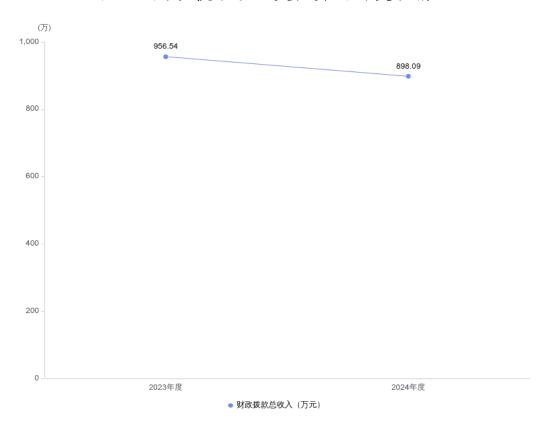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98.0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6%。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58.45万元,下降6.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人员及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98.09万元,主要用于以

下方面: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705.96 万元, 占 78.6%。主要用于单位日常运转、项目开展和人员工资等支出。
- 2.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01.12 万元, 占 11.3%。主要是用于人员医疗保障支出。
- 3.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91.01 万元, 占 10.1%。主要是用于提租补贴、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915.45 万元, 支出决算为 898.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1%。其中:基本支出 788.12 万元,项目支出 109.97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社会保险业 务工作经费 109.97 万元,主要成效提前超额完成省人社厅和市政府 下达的扩面目标任务;按时足额发放失业保险金、支付医疗保险费 等待遇,保障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基本生活和医疗;降、返、补政 策组合支持企业发展;发放技能提升补贴,鼓励参保职工和领取失 业保险金人员提升技能。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539.23万元,支出决算为531.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6%。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年初预算为132.67万元,支出决算 为109.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 数的主要原因: 厉行节约,压减支出。

-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2.94万元,支出决算为15.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要求进行清理补发。
-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7.57万元, 支出决算为47.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3.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 主要原因:工伤保险费率调整导致的缴费增加。
 - 2.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1.76万元,支出决算为40.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7%。
-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61.2万元,支出决算为60.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5%。
 - 3.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61.78万元,支出决算为58.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缴费基数降低导致的公积金缴费支出减少。
 - (2)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提租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9.98万元,支出决算为9.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22.81万元,支出决算为22.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88.1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00.6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87.46 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2 万元, 2024年无"三公"经费支出。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1.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 2.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维护支出。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0.2万元,2024年无"三公"经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7.4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3.94万元,下降13.7%。主要原因是:一是在职人员减少,二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5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5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9.9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1.5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1.5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无车辆。 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122.5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失业办绩效目标设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与单位职责相适应。在职人员控制在编制人数以内,保障了完成绩效目标相适应的人员经费;公

用经费(包括"三公"经费)严格控制,实际支出在预算范围以内。项目管理清晰,年度工作目标、绩效目标及时完成,成本控制较好。进一步完善了经办服务体系,提高了服务质量,年度工作取得实绩。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本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910.71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失业办绩效目标设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与单位职责相适应,并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号)的要求,公开《2024年度失业办整体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共 涉及1个二级项目。

1.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2.67 万元,执行数为 122.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4%。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提前超额完成省人社厅和市政府下达的扩面目标任务;二是按时足额发放失业保险金、支付医疗保险费等待遇,保障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基本生活和医疗;三是降、返、补政策组合支持企业发展;发放技能提升补贴,鼓励参保职工和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提升技能。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将用于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第四部分 2024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完善机制,强化措施,提前超额完成目标任务

紧紧抓住小微企业、有雇工个体工商户等扩面重点,充分利用 大数据共享、市区联动等多项工作机制,扩大失业保险覆盖范围, 2024年10月提前完成省、市目标任务。

二、直达快享, 免申即享, 惠企政策落实快速有力

在落实降成本稳就业政策上下功夫,坚持谋定而后动,减少政策落实可能面临的经办堵点和风险。加强研讨调度和指导,下发工作提示函明确审核要点、完成工作时间节点等,实现全市经办一盘棋,政策落实更稳更快更好。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直达快享、稳岗返还和一次性扩岗补助免申即享得到安全高效实施。

三、规范经办,双向互动,持续优化经办服务质量

将全市失业保险金发放时间统一确定为每月 14 日前发放,确保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待遇按时发放到位。全力推进失业保险金发放进社保卡,变过去系统向服务对象单向推送审核结果短信,为服务对象可对办理结果提出异议或评价的双向互动机制,经办机构及时主动对办理结果有异议的服务对象给予协助或解答,提升了服务对象满意度。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 目标	完成情况
1	完善机制,强化措施,提前超额完成目标任务	完成省、市下 达的参保扩 面目标	紧紧抓住小微企业、有雇工个体工商户等扩面重点,充分利用大数据共享、市区联动等多项工作机制,扩大失业保险覆盖范围,2024年10月提前完成省、市目标任务。

2	直达快享,免申 即享,惠企政策 落实快速有力	落实惠企政策	在落实降成本稳就业政策上下功夫,能不是一个人,不是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一个一个人,不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3	规范经办,双向 互动,持续优化 经办服务质量	优化经办服 务	将全市 14 日前发放,确保领取失业保险金发放时间统失业保险金发放,确保领取失业力,通知不会,是一个人员,是一个人人员,是一个人人员,是一个人人员,是一个人人员,是一个人人人员,是一个人人人人人人,是一个人人人人人人,是一个人人人人人,是一个人人人人人,是一个人人人人,这一个人人人人人,这一个人人人人人,这一个人人人人,这一个人人人人,这一个人人人人,这一个人人,这一个人人,这一个人人,这一个人人,这一个人人,这一个人人,这一个人人,这一个人人,这一个人人,这一个人,这一个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的基本支出。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 支出。
-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 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 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 (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 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退休人员) 发放的租金补贴。
-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市直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 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 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 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

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年度整体绩效自评表

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	名称			武汉市失业保	险管理办公室						
基本支	出总额	788	. 12	项目支	出总额	122. 59					
预算执行情	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20 分	≻*执行率)				
(20	分)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910. 71 910. 71		100%	20					
年度	目标	落实各项失业	落实各项失业保险政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20 分)	数量指标(5 分)	全年新增参供	呆人数(5 分)	9.3万人	12.91 万人	5				
		数量指标(5 分)	发放技能提升 分	十补贴人数(5 ·)	申报并审核 符合条件人 数	11.78万人	5				
左连续批		质量指标(5 分)		數应收尽收率 分)	100%	100%	5				
年度绩效指标(60分)		质量指标(5 分)		遇足额发放率 分)	100%	100%	5				
	效益	社会效益指		员基本生活 分)	保障落实	保障落实	15				
	指标 (30分)	标(30分)		金政策覆盖面 分)	有效扩大	有效扩大	1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10)	100%	100%	10				
年度	目标	做好失业动态	5监测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1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10分)	时效指标(5 分)	失业动态监测频率(5分)	每月一次	每月一次	5	
		数量指标(5 分)	失业动态监测分析报告(5 分)	12 篇	11 篇	4. 58	
年度目标		加强基金风险防控					
年度绩效指标(1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10分)	数量指标 (10分)	大数据核查比对次数(10 分)	每月一次	每月一次	10	
总分		99.58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 分析		"完成失业动态监测分析报告数量"指标未完成原因:每年1月份为监测企业样本调整期,无需撰写1月监测报告,因此每年仅完成11篇监测报告。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完成失业动态监测分析报告数量"指标未完成的改进措施;设定目标要充分考虑实际工作流程,加强与业务部门沟通协调;同时注重对特殊时期工作质量的考核,确保监测工作整体效果。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 、80-50%(含 50%) 、 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4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	呂称: 武汉市	方失业保险管理办公	室							
项目名称		社会保险业务工作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 位	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2. 财政专项资金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2. 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2. 延续性项目□ 3. 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 资金总额	122. 59	122. 59	100%		20			
年度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数量指标(20分)	全年新增参保人数(5分)		9.3万人	12.91 万人	5			
	产出指 标(40 分)		失业动态监测分析报告(5 分)		12 篇	11 篇	4			
			大数据核查比对次数(5分)		每月一次	每月一次	5			
			发放技能提升补贴人数(5 分)		申报并审核符合条 件人数	11.78万人次	5			
		质量指标(10分)	失业保险征缴应收尽收率(5 分)		100%	100%	5			
		灰里相称(10 万)	失业保险待遇足额发放率(5 分)		100%	100%	5			
		时效指标(10分)	标(10分) 失业动态监测频		每月一次	每月一次	10			
	效益指 标(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扩大失业保险政策覆盖面 (15分)		有效扩大	有效扩大	15			
		(30分)	保障失业人员基本生活(15 分)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满意度 指标(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 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100%	100%	10			
总分		99. 58 分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析	"完成失业动态监测分析报告数量"指标未完成原因:每年1月份为监测企业样本调整期,无需撰写1月监测报告,因此每年仅完成11篇监测报告。
改进措施及结果 应用方案	"完成失业动态监测分析报告数量"指标未完成的改进措施:设定目标要充分考虑实际工作流程,加强与业务部门沟通协调;同时注重对特殊时期工作质量的考核,确保监测工作整体效果。

- 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 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成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